

##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6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各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9月11日上午十一点在浙江省海宁市许村镇建设路11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建福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进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张建福先生担任本次关联交易对手方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因此属于关联监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监事会发表了以下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进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及发展需求。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私募投资基金模式，定价符合行业常规，且与其他非关联有限合伙人的收费标准一致，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合以上因素，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进行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二日